

齐齐哈尔市仁诚招标代理有限责任公司

单一来源采购文件

项目名称：齐齐哈尔市中医医院 采购 **2024**年融媒体中心宣传

项目编号：**[230201]qqhrrc[DY]20240001**

第一章 齐齐哈尔市中医医院2024年融媒体中心宣传单一来源项目

齐齐哈尔市仁诚招标代理有限责任公司受齐齐哈尔市中医医院委托，采用单一来源方式组织采购2024年融媒体中心宣传。

一.项目概述

1.名称与编号

项目名称：2024年融媒体中心宣传

批准文件编号：齐政采计划[2024]00449

采购文件编号：[230201]qqhrrc[DY]20240001

2.内容及分包情况

包号	货物、服务和工程名称	数量	采购需求	预算金额（元）
1	2024年融媒体中心宣传	1	详见采购文件	1,500,000.00

二.交货期限、地点

1.交货期：

合同包1（2024年融媒体中心宣传）： 合同签订后365个日历日内交货

2.交货地点：

合同包1（2024年融媒体中心宣传）： 齐齐哈尔市中医医院

三.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1.到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供应商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以通过查询“信用中国”网站和“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的信用记录内容为准。）

2.本项目已在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上进行公示，公示结束后，无单位提出异议。拟定 合同包1（2024年融媒体中心宣传）： 齐齐哈尔市融媒体中心 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

四.获取单一来源的时间、地点、方式

符合上述条件的供应商可于详见单一来源采购公告起登录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获取单一来源采购文件。

1.其他材料

获取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网址：

（1）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https://hljcg.hlj.gov.cn/>）。登录网站页面，在“项目采购公告”中查询采购信息，点击信息公告页面下方的“相关附件”即可下载单一来源采购文件。

2.特别说明

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模式进行开标（供应商人无需到达开标现场，开标当日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黑龙江智慧政采云平台”参加远程开标）。请供应商使用投标客户端严格按照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相关要求制作和上传电子响应文件，并按照相关要求参加开标。

其他要求

1.本项目如采用“现场在线开标”模式进行开标，投标人需到达开标现场。

2.本项目如采用“不见面开标”模式进行开标投标人无需到达开标现场，开标当日在投标截止时间前30分钟登录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进行签到，选择“交易执行-开标-供应商开标大厅”参加远程开标。请投标人使用投标客户端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相关要求制作和上传电子投标文件，并按照相关要求参加开标。

3.本项目将采用电子评标的方式，为避免意外情况的发生处理不及时导致投标失败，建议投标人需在开标时间前1小时完

成投标文件上传，否则产生的一系列问题将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五.单一来源采购文件售价

本次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售价为 无 元人民币。

六.询问提起与受理

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有疑问或有异议的，可通过以下方式进行询问：

1.对采购文件的询问

项目经办人： 齐齐哈尔市仁诚招标代理有限责任公司 电话： 0452-8061000

2.对评审过程和结果的询问

项目经办人： 齐齐哈尔市仁诚招标代理有限责任公司 电话： 0452-8061000

六.质疑提起与受理：

1.对招标文件的质疑：

项目经办人： 齐齐哈尔市仁诚招标代理有限责任公司 电话： 0452-8061000

2.对评审过程和结果的质疑：

质疑经办人： 齐齐哈尔市仁诚招标代理有限责任公司 电话： 0452-8061000

八.递交投标（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协商时间及地点

递交投标（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详见单一来源采购公告

投标地点：详见单一来源采购公告

协商时间：详见单一来源采购公告

协商地点：详见单一来源采购公告

九.发布公告的媒介

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黑龙江政府采购网（<https://hljcg.hlj.gov.cn>）

十.联系方式：

1. 采购代理机构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齐齐哈尔市仁诚招标代理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 黑龙江省齐齐哈尔市建华区方兴新村11#楼00单元01层01号

邮政编码：

联系人： 齐齐哈尔市仁诚招标代理有限责任公司

联系电话： 0452-8061000

2. 采购人信息

采购单位名称：齐齐哈尔市中医医院

地址： 黑龙江省齐齐哈尔市龙沙区德龙路33号

联系人： 单位经办人

邮政编码：

联系电话： 0452-8021419

齐齐哈尔市仁诚招标代理有限责任公司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一、前附表：

序号	条款名称	内容及要求
1	采购人	见单一来源采购公告
2	采购代理机构	见单一来源采购公告
3	项目内容及要求	见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第四章“采购内容与技术要求”
4	采购预算	1,500,000.00元
5	开标方式	不见面开标
6	评标方式	现场网上评标
7	单一来源采购人员组成	由采购人代表和具有相关经验的专业人员组成，成员人数为3人或3人以上单数。
8	响应文件有效期	合同包1（2024年融媒体中心宣传）：从提交投标（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90日历天
9	响应文件递交时间	同协商时间
10	协商时间	见单一来源采购公告

11	协商地点 (响应文件提交地点)	见单一来源采购公告
12	响应文件数量	(1) 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 1 份（需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至“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黑龙江省项目采购电子交易系统”）；
13	代理费用收取方式	向中标/成交供应商收取 采购机构代理服务收费标准：按照国家计委颁发的计价格【2002】1980号《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及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和发改价格[2011]534号为标准，再按照采购单位与招标代理公司协议规定的下浮比例收取，由成交人在成交通知书发出前一次性交付。
14	投标保证金	<p>本项目允许投标供应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自主选择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缴纳保证金。</p> <p>2024年融媒体中心宣传：保证金人民币：0.00元整。</p> <p>开户单位：无</p> <p>开户银行：无</p> <p>银行账号：无</p> <p>特别提示：</p> <p>1、响应供应商应认真核对账户信息，将响应保证金足额汇入以上账户，并自行承担因汇错投标保证金而产生的一切后果。响应保证金到账（保函提交）的截止时间与响应截止时间一致，逾期不交者，响应文件将作无效处理。</p> <p>2、响应供应商在转账或电汇的凭证上应按照以下格式注明，以便核对：“（项目编号：***、包组：***) 的响应保证金”。</p>

		<p>各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至“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电子投标文件的，视为自动放弃投标。投标人因系统或网络问题无法上传电子投标文件时，请在工作时间及时拨打联系电话4009985566按5转1号键。</p> <p>不见面协商（远程协商）：</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项目采用不见面协商（网上协商），如在协商过程中出现意外情况导致无法继续进行电子协商时，将会由协商负责人视情况来决定是否允许供应商导入非加密电子响应文件继续协商。本项目采用电子评标（网上评标），只对通过协商环节验证的电子响应文件进行评审。 2. 电子响应文件是指通过投标客户端编制，在电子响应文件中，涉及“加盖公章”的内容应使用单位电子公章完成。加密后，成功上传至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的最终版指定格式电子响应文件。 3. 使用投标客户端，经过编制、签章，在生成加密响应文件时，会同时生成非加密响应文件，供应商请自行留存。 4. 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应当按照本单一来源采购公告载明的时间和模式等要求参加协商，在协商时间前30分钟，应当提前登录协商系统进行签到，填写联系人姓名与联系号码。 5. 协商时供应商应当使用 CA 证书在开始解密后30分钟内完成响应文件在线解密，若出现系统异常情况，工作人员可适当延长解密时长。（请各供应商在参加协商以前自行对使用电脑的网络环境、驱动安装、客户端安装以及CA证书的有效性等进行检测，保证可以正常使用。具体环境要求详见操作手册） 6. 协商时出现下列情况的，将视为逾期送达或者未按照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要求密封的响应文件，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视为投标无效处理。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供应商未按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要求参加远程协商会的； (2) 供应商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电子响应文件在线解密； (3) 经检查数字证书无效的响应文件； (4) 供应商自身原因造成电子响应文件未能解密的。 7. 供应商必须保证在规定时间内完成项目已投标标段的电子响应文件解密。 8. 本项目采用远程协商的方式进行协商。协商小组或工作人员按照供应商所登记的联系人和联系电话通知协商时间或协商的有关事项，若无法取得联系或未在规定时间内进行应答或报价的，将视为其自动放弃，按无效投标处理。（请供应商在参加协商和报价以前自行对使用电脑的网络环境、驱动安装、客户端安装以及CA证书的有效性等进行检测，保证可以正式使用。具体环境要求详见操作手册）
16	电子响应文件签字、盖章要求	<p>应按照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要求，使用单位电子签章（CA）进行签字、盖章。</p> <p>说明：若涉及到委托代理人签字的可将文件签字页先进行签字、扫描后导入加密电子投标文件或签字处使用电脑打字输入。</p>
17	投标客户端	投标客户端需要自行登录“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下载。
18	其他	

19	项目 兼投 兼中 规则	兼投兼中： -
20	报价 区间	各合同包报价不超过预算总价
21	报价 形式	合同包1（2024年融媒体中心宣传）：总价

二、说明

1.总则

本单一来源采购文件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和《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74号）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编制。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本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答疑、补充、澄清以及修改等），按照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要求以及格式编制响应文件，并保证其真实性，否则一切后果自负。

本次政府采购方式为单一来源，是指采购人从某一特定供应商处采购货物、工程和服务的采购方式。

本单一来源采购文件所称货物，是指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提供的货物必须合法生产或销售且符合国家有关标准要求。

2.适用范围

本单一来源采购文件仅适用于本次单一来源采购公告中所涉及的项目和内容。

3.投标费用

供应商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不论投标结果如何，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相关费用。

4.当事人

1.“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本单一来源文件的采购人特指本项目采购单位。

2.“采购代理机构”是指本次招标采购项目活动组织方。本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采购代理机构特指齐齐哈尔市仁诚招标代理有限责任公司。

3.“供应商”是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4.“单一来源采购人员”是指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法律法规规定，由采购人代表和具有相关经验的专业人员组成以确定成交供应商的临时组织。

5.“成交供应商”是指经单一来源采购人员评审确定的对单一来源采购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取得与采购人签订合同资格的供应商。

5.语言文字以及度量衡单位

1.所有文件使用的语言文字为简体中文。专用术语使用外文的，应附有简体中文注释，否则视为无效。

2.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国法定的计量单位。

3.所有报价一律使用人民币，货币单位：元。

6.其他条款

无论成交与否供应商递交的响应文件均不予退还。

三、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构成

- (一) 采购公告
- (二) 供应商须知
- (三) 合同与验收
- (四) 采购内容与技术要求
- (五) 采购程序及方法
- (六) 响应文件格式与要求

四、响应文件

1.响应文件的构成

响应文件应按照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与要求”进行编写（可以增加附页），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2.供应商报价

- 1.供应商应按照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第四章“采购内容与技术要求”的内容进行报价。并按“报价一览表”和“分项报价明细表”规定的格式报出总价和分项价格。投标总价中不得包含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要求以外的内容，否则，在评审时不予核减。
- 2.供应商报价的范围：报价含主件、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安装、调试、检验、培训、技术服务、运输、保险及因购买货物和服务所需缴纳的所有税、费等全部费用。
- 3.供应商所报价格不得有选择性报价和附有条件的报价，每一种规格的货物只允许有一个报价，不得缺项、漏项，不得高于预算价。
- 4.供应商应按单一来源采购文件《报价一览表》要求的统一格式填写。

5.对报价的计算错误按以下原则修正：

- (1) 响应文件中“报价一览表”内容与响应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报价一览表”为准；
-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3) 单价金额之和与总价不符的，应以“报价一览表”的总价为准，修改单价。

3.响应文件的编制要求

响应文件应通过“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系统中的响应文件制作工具进行编制，按照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要求，采用电子签名（包括签字、印鉴、单位公章）生成后，成功加密上传至“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的最终版的指定格式的电子响应文件。

4.响应文件的有效期

- 1.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供应商不得要求撤销或修改其响应文件。
- 2.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响应文件有效期的，采购人以书面形式通知供应商延长响应文件有效期。供应商同意延长的，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响应文件。

5.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 1.供应商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递交的响应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要求签署、盖章，并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补充、修改的内容与响应文件不一致的，以补充、修改的内容为准。
- 2.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到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规定的响应文件有效期终止之前，供应商不得补充、修改、替代或者撤回其响应文件。

五.协商

- 1.协商时间：协商时间与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为同一时间。
- 2.协商地点：为单一来源采购公告规定的地点。
- 3.采购代理机构对供应商未按规定时间、地点参加协商概不负责。
- 4.单一来源采购人员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 4.1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或者担任过供应商的董事、监事，或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 4.2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 4.3与供应商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5.单一来源采购原则

- 5.1 单一来源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以单一来源采购文件和供应商提供的响应文件为基本依据，并按照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规定的方法和标准与供应商商定合理的成交价格并保证采购项目质量。

六.采购文件终止的情形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采购活动：

- 1.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单一来源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 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报价超过采购预算的。
- 4.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
- 5.法律、法规以及单一来源文件规定其他情形。

七.定标

单一来源采购人员按照单一来源文件确定的方法、步骤、标准确定合理的成交价格并保证采购项目质量。

八.成交结果公告

成交供应商（价格）确定后，采购代理机构将在“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同时发布成交结果公告，成交结果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

九.成交通知书发放

发布成交结果的同时，成交供应商可自行登录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打印中标通知书，中标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供应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不得违法改变中标结果，中标人无正当理由不得放弃中标。

十.其他说明事项

若出现供应商因在投标客户端中对应答点标记错误，导致评审专家无法进行正常查阅而否决供应商投标的情况发生时，由投标人自行承担责任。

第三章 合同与验收

一、合同要求

1.一般要求

1.采购人应当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按照单一来源采购文件和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规定，与成交供应商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和成交供应商提供的响应文件作实质性修改。合同签订双方不得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

2.政府采购合同应当包括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的名称和住所、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及地点和方式、验收要求、违约责任、解决争议的方法等内容。

3.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应当根据合同的约定依法履行合同义务。

政府采购合同的履行、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的方法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

政府采购合同的双方当事人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

4.拒绝签订采购合同的按照相关规定处理，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5.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指定的媒体上进行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2.合同格式及内容

1.合同的格式见本单一来源采购文件后附拟签订的《合同文本》（部分合同条款），响应文件中可以不提供《合同文本》。

2.《合同文本》的内容可以根据民法典》和合同签订双方的实际要求进行修改，但不得改变范本中的实质性内容。

二、验收

成交供应商在供货、工程竣工或服务结束后，采购人应及时组织验收，并按照单一来源采购文件、响应文件及合同约定填写验收单。

政府采购合同（合同文本）

甲方：***（填写采购单位）

地址（详细地址）：

乙方：***（填写成交供应商）

地址（详细地址）：

合同号：（填写签订合同时一次性告知书中合同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法规，甲、乙双方就（填写项目名称）（政府采购项目批准编号：），经平等自愿协商一致达成合同如下：

一、合同文件

本合同所附下列文件是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一）合同格式以及合同条款

（二）成交结果公告及成交通知书

（三）单一来源采购文件

（四）响应文件

（五）变更合同

二、本合同所提供的标的物、数量及规格等详见成交结果公告及后附清单。

三、合同金额

合同金额为人民币 万元，大写：

四、付款方式及时间

***（见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第四章）

五、交货安装

交货（服务）时间：

交货（服务）地点：

六、质量

乙方提供的标的物应符合国家相关质量验收标准，且能够提供相关权威部门出具的产品质量检测报告；提供的相关服务符合国家（或行业）规定标准。

七、包装

标的物的包装应按照国家或者行业主管部门的技术规定执行，国家或业务主管部门无技术规定的，应当按双方约定采取足以保护标的物安全、完好的包装方式。

八、运输要求

（一）运输方式及线路：

（二）运输及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

九、知识产权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中国境内使用标的物或标的物的任何一部分时，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知识产权的诉讼。

十、验收

（一）乙方将标的物送达至甲方指定的地点后，由甲乙双方及第三方（如有）一同验收并签字确认。

（二）对标的物的质量问题，甲方应在发现后向乙方提出书面异议，乙方在接到书面异议后，应当在 日内负责处理。甲方逾期提出的，对所交标的物视为符合合同的规定。如果乙方在投标文件及商定过程中做出的书面说明及承诺中，有明确质量保证期的，适用质量保证期。

(三) 经双方共同验收，标的物达不到质量或规格要求的，甲方可以拒收，并可解除合同且不承担任何法律责任，

十一、售后服务

(一) 乙方应按单一来源文件、响应文件及乙方在商定过程中做出的书面说明或承诺提供及时、快速、优质的售后服务。

(二) 其他售后服务内容： (响应文件售后承诺等)

十二、违约条款

(一) 乙方逾期交付标的物、甲方逾期付款，按日承担违约部分合同金额 的违约金。

(二) 其他违约责任以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为准，无相关规定的，双方协商解决。

十三、不可抗力条款

因不可抗力致使一方不能及时或完全履行合同的，应及时通知另一方，双方互不承担责任，并在 天内提供有关不可抗力的相关证明。合同未履行部分是否继续履行、如何履行等问题，双方协商解决。

十四、争议的解决方式

合同发生纠纷时，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以采用下列方式解决：

(一) 提交 仲裁委员会仲裁。

(二) 向 人民法院起诉。

十五、合同保存

合同文本一式五份，采购单位、供应商、政府采购监管部门、采购代理机构、国库支付执行机构各一份，自双方签订之日起生效。

十六、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甲方： (章) 乙方： (章)

采购方法人代表： (签字) 供应商法人代表： (签字)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帐号： 帐号：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附表：标的物清单（主要技术参数需与响应文件相一致）

名称	品牌、规格、标准/主要服务内容	产地	数量	单位	单价(元)	金额(元)
**	**	**	**	**	**	**
合计：人民币大写：**元整						¥： **

第四章 采购内容与技术要求

一. 项目概况 :

医院宣传发展

合同包1（2024年融媒体中心宣传）

1. 主要商务要求

标的提供的时间	合同签订后365个日历日内交货
标的提供的地点	齐齐哈尔市中医医院
投标有效期	从提交投标（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90日历天
付款方式	1期：支付比例25%，合同签订后，三个月为一期，每期支付合同金额的25%；经甲方验收合格，全部完成每期合同约定的工作任务，甲方在十天内支付。 2期：支付比例25%，合同签订后，三个月为一期，每期支付合同金额的25%；经甲方验收合格，全部完成每期合同约定的工作任务，甲方在十天内支付。 3期：支付比例25%，合同签订后，三个月为一期，每期支付合同金额的25%；经甲方验收合格，全部完成每期合同约定的工作任务，甲方在十天内支付。 4期：支付比例25%，合同签订后，三个月为一期，每期支付合同金额的25%；经甲方验收合格，全部完成每期合同约定的工作任务，甲方在十天内支付。
验收要求	1期：以齐齐哈尔市中医医院全年工作量审核确认为准。
履约保证金	不收取
合同履行期限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365个日历日
其他	

2. 技术标准与要求

序号	核心产品（“△”）	品目名称	标的名称	单位	数量	分项预算单价（元）	分项预算总价（元）	所属行业	招标技术要求
1		广告宣传服务	2024年融媒体中心宣传	项	1.00	1,500,000.00	1,500,000.00	其他未列明行业	详见附表一

附表一：2024年融媒体中心宣传 是否进口：否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p>一、《直播鹤城》栏目</p> <p>大型全媒体新闻直播栏目《直播鹤城》创办于2008年，是市新闻传媒中心收视率影响力和社会公信力最高的栏目。节目定位是：时事追踪报道，新闻背景分析，社会热点透视，大众话题评说。自开播以来，受到市委市政府、各界观众的广泛关注和重视。它以深度报道为主，以舆论监督见长，连续14年齐齐哈尔地区收视率和市场占有率达到第一，全省名列前茅，多次获黑龙江省新闻界最高奖项，被评为“黑龙江省新闻名专栏”。</p> <p>1、电视新闻推广：48+6（赠送）=全年54期</p> <p>《直播鹤城》每周播发1条中医院新闻，全年48条新闻。另外在中医院重要节点另赠送6条新闻。包含：入场采访、现场直播连线、系列报道、人物专访、特别</p>

策划等方式全方位进行报道。

2、品牌广告：（10秒-30秒）*365天

由中医院提供能宣传院方影响力的品牌广告10秒至30秒在《直播鹤城》在节目中全年播出。

3、移动字幕：全年24个节气养生字幕推广，至少24条

中医院方如果有养生、通知、中医良方等方面的信息可在双方商量后在《直播鹤城》节目中利用移动字幕方式播发。

4、微信公众号、视频号：全年至少48条

在每一次采访过程中，《直播鹤城》将与院方共同商量将所播节目通过《直播鹤城》节目公众号，视频号进行线上播发，全年最少48条。

5、赠送：配合院方宣传工作，全年增派记者采访、活动策划、实况现场录制、媒体发布等不设上限

《直播鹤城》和所在新闻综合频道将举全频道之力协助中医院活动整体策划，实况现场录制，媒体发布等工作，并通过节目和频道公众号和视频号全力宣传，全年不限条数。

播出时间：

首播：09: 30（新闻综合频道）

重播：12: 00分（当日新闻综合频道）、18: 00分（当日新闻综合频道）、06: 25分（次日新闻综合频道）、07: 00分（次日公共频道）

时长：30分钟

二、《齐齐哈尔新闻》栏目

《齐齐哈尔新闻》每月播发两次以上新闻。同时，新闻视频可通过二次编辑在“齐齐哈尔新闻”抖音号推送，可根据活动参与度以及与百姓的贴近程度，一次活动可以采取多条推送的方式。报道内容由甲方自行选定，在符合医疗行业宣传报道规定范围内，以报道先进典型，成功经验，取得成果等传递正能量内容为主。选题确定后，由乙方派记者进行采访，甲方为采访提供协调和帮助。

1、《齐齐哈尔新闻》每月至少播发两次，全年不少于24次

2、“齐齐哈尔新闻”抖音号推广：全年不少于24次

赠送：医院先进典型人物、科研成果、先进设备报道、获奖报道等全年不少于12次

播出时间：

首播：19: 35（新闻综合频道）

重播：22: 00（公共频道）

次日：07: 00（新闻综合频道）

时长：15分

三、《生活新主张栏目》

《生活新主张栏目》是新闻传媒中心唯一一档生活服务类节目，栏目立足于实用性，以服务人们日常生活需要取胜。密切关注百姓的生活脉搏，掌握生活的新动态和新特征，针对市民生活中需要解决的问题，提出意见和办法，同时也是直接服务于广大普通家庭和个人生活中某一领域的深入解析和表达。

报道内容与角标宣传由甲方自行选定，在符合医疗行业宣传报道规定范围内，以报道先进典型，成功经验，取得成果等传递正能量内容为主。选题确定后，由乙方派记者进行采访，甲方为采访提供协调和帮助。同时会在每次采访过程中根据内容的不同，采访并制作3-4位中医院专家视频合成专题片播出。

1、3分钟专题片：每月至少2期，每期至少3分钟，全年共24期

2、角标宣传：全年365期

3、制作专家视频：选派记者进行现场采访，制作3-4位中医院专家视频合成专题片播出，全年共24期

**4、赠送：根据院方宣传需要，及时增派记者进行现场采访报道
播出时间：**

首播：20:00-20:15（新闻综合频道）

重播：07:55-08:10（新闻综合频道） 06:15-06:30（公共频道）

时长：15分

四、品牌广告宣传30秒*2品牌广告 全年365次

品牌广告宣传：以树立中医院品牌形象，提高中医院品牌的市场占有率为直接目的，突出传播中医院品牌以占据消费者心目中的位置，在消费者中建立良好的品牌忠诚度。宣传内容由甲方自行选定。

播出时间：19:32

1、《齐齐哈尔新闻》30秒医院宣传视频*2品牌广告，全年365次

2、播医院品牌宣传视频至少每月更换一次

一、综合广播：《鹤城之声》节目

综合广播《鹤城之声》节目，是全省新闻名栏目，该节目已创立32年，以广播新闻杂志的形态服务于市委市政府中心工作，引领社会舆论，激发社会正能量，展现民生百态，深度报道、舆论监督、民生新闻构成整档节目的基本框架，在齐齐哈尔市享有很高的节目品牌知名度，受众以党政机关、事业单位、上班族及中老年收听群体为主，收听人群粘合度高。

每月一期，指派固定记者，以口述式、体验式的报道方式，引领听众了解医院的历史、文化、人文情怀、医德、医风、医患间的感人故事、先进医疗技术水平，稿件中可以配发音乐、音效等多种音响效果，增强广播体验式报道收听效果。

播出平台：综合广播+新媒体平台（公众号、抖音号、视频号、快手号）同步推出，为院方实现多维度的宣传。

1、综合广播《鹤城之声》：新闻专题采写，包含连线专家采访，每月至少1期，全年至少12期

2、赠送：综合广播+新媒体平台短视频（公众号、抖音号、视频号、快手号）同步推出，全年至少12期

3、可根据院方宣传工作需要，调整宣传内容

播出时间：

7: 00-8: 00

时长： 60分钟

二、综合广播《老来俏》节目

综合广播《老来俏》节目是一档为老服务节目，开播以来受到众多老年朋友的喜爱，节目中开辟“健康好时光”版块，为老年人介绍养生保健常识；“好歌大家唱”版块，增强与听众朋友的娱乐互动；“听故事品人生”版块，讲述老年人自己的故事。节目中还不定期找一些心理专家、穿搭专家、健康养生专家做客节目，为老年人科普相关知识，让老年人的晚年生活更加健康快乐，同时节目组还不定期组织老年人开展线下活动，该节目受到广大老年朋友的喜爱，主持人李哲也是老年朋友的贴心小棉袄。

在节目中每天播出5秒钟赞助语+30秒品牌广告宣传。也可以针对一些养生主题内容，邀约中医院的专家做客直播间，分享中医养生知识。

1、综合广播《老来俏》品牌广告：5秒赞助语（独家赞助）+30秒品牌广告，全年365次

2、综合广播《老来俏》中医院专家做客直播间：全年不少于12次

播出时间：

16:30-17:00

时长： 30分钟

三、综合广播《全市新闻联播》新闻消息采写

《全市新闻联播》每月播发两次以上新闻。同时，新闻视频可通过二次编辑在“齐齐哈尔新闻”抖音号推送，可根据活动参与度以及与百姓的贴近程度，一次活动可以采取多条推送的方式。报道内容由甲方自行选定，在符合医疗行业宣传报道规定范围内，以报道先进典型，成功经验，取得成果等传递正能量内容为主。选题确定后，由乙方派记者进行采访，甲方为采访提供协调和帮助。

1、综合广播《全市新闻联播》新闻消息采写，每月不少于2次，全年不少于24次

播出时间：首播： 19: 30 重播： 次日6: 00

时长： 20分

四、交通广播《鹤城大医生》栏目

《鹤城大医生》栏目，邀请医生均为三甲医院科室主任。齐齐哈尔市中医医院，每期节目播出涵盖节目前一天发布“手机版海报”“微信公众号推送”。节目直播每期60分钟，含科室简介、医生简介、互动问答。节目播出后当天推送“微信公众号”。

1、交通广播《鹤城大医生》每周邀请医院专家上直播节目2次，全年104次

2、赠送：“手机版海报”“微信公众号”同步推送，全年104次

播出时间： 12:00-13:00

时长： 60分钟

	<p>新媒体</p> <p>1、看齐、鹤城发布微信公众号宣传推广</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推广频次：看齐/鹤城发布，全年48条，包含至少12条首推，12条二推，以看齐平台为主。 ·推文来源：齐齐哈尔市中医院提供；以看齐原创、记者采访形式不少于20条（包含采访视频制作） <p>2、今日头条、齐齐哈尔新闻网、看齐频道、看齐新浪微博、看齐APP等看齐矩阵新闻资讯发布</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推广频次：根据需要随时采集推送，不限次数，年度不少于50条。并向省级及以上媒体平台如激光新闻推送5-10条。 <p>3、看齐短视频平台宣传推广</p> <p>制作新闻资讯短视频20条，在看齐抖音、快手推出，同步赠送视频号短视频平台。</p> <p>4、看齐直播宣传推广</p> <p>重大活动，看齐直播宣传推广，同步赠送直播海报、公众号直播预告。如本年度未有大型活动，需转入下一年。</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直播频次：3场/年
4	<p>纸媒</p> <p>齐齐哈尔日报》整版宣传</p> <p>《齐齐哈尔日报》2版、3版、4版、整版宣传，发布媒体由甲方选定齐齐哈尔市中医院提供；传统媒体端优质新闻稿件精选；展示齐齐哈尔市中医院最新医疗科研成果展示，特色专科、医疗服务项目推广，名医名师宣传及重大活动宣传报道等。同时，针对有市领导参与的全市大型综合活动在《齐齐哈尔日报》要闻版、《鹤城晚报》要闻版刊发。</p> <p>1、《齐齐哈尔日报》2版、3版、4版、整版宣传，全年10整版。</p> <p>2、市领导参与的全市大型综合活动在《齐齐哈尔日报》要闻版、《鹤城晚报》要闻版刊发，条数不限。</p>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第五章 投标人应当提交的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投标人应提交证明其有资格参加投标和中标后有能力履行合同的相关文件，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一部分，所有文件必须真实可靠、不得伪造，否则将按相关规定予以处罚。

1.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法人包括企业法人、机关法人、事业单位法人和社会团体法人；其他组织主要包括合伙企业、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个体工商户、农村承包经营户；自然人是指《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通则》（以下简称《民法通则》）规定的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能够承担民事责任和义务的公民。如投标人是企业（包括合伙企业），要提供在工商部门注册的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如投标人是事业单位，要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投标人是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如律师事务所，会计师事务所要提供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件；如投标人是个体工商户，要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如投标人是自然人，要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

这里所指“其他组织”不包括法人的分支机构，由于法人分支机构不能独立承担民事责任，不能以分支机构的身份参加政府采购，只能以法人身份参加。“但由于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等行业具有其特殊性，如果能够提供其法人给予的相应授权证明材料，可以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2. 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详见资格性审查表要求）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

4. 投标人参加政府采购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书面声明函。

5. 信用记录查询

(1) 查询渠道：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进行查询；

(2) 查询截止时点：本项目资格审查时查询；

(3) 查询记录：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信用报告进行查询；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按照查询渠道、查询时间节点、查询记录内容进行查询，并存档。对信用记录查询结果中显示投标人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作无效投标处理。

6. 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应当提交的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第六章 采购程序及方法

一、单一来源采购协商原则

协商应遵循公开、公平、公正、择优的原则进行。

二、单一来源采购人员的组成

单一来源采购人员由采购人代表和具有相关经验的专业人员组成协商小组，成员人数为3人或3人以上单数。

三、单一来源采购程序

1. 确定供应商资格。

协商小组应按照下列资格要求对供应商进行审查。同时，对于达到公开招标数额的货物、服务项目，采用单一来源采购方式的，协商小组还应核实参加协商的供应商是否与在政府采购指定媒体上公示的供应商相符。

合同包1（2024年融媒体中心宣传）

(一)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提供《黑龙江省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承诺函》承诺人（供应商或自然人CA签章）
---------------------------------	--------------------------------------

<p>(二) 承诺通过合法渠道，可查证不存在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八条“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规定的情形。</p>	<p>提供《黑龙江省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承诺函》承诺人（供应商或自然人CA签章）</p>
<p>(三) 承诺通过“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中国裁判文书网”、“信用中国”、“中国政府采购网”等合法渠道，可查证在投标截止日期前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p>	<p>提供《黑龙江省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承诺函》承诺人（供应商或自然人CA签章）</p>
<p>(四) 承诺通过“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等合法渠道，可查证法定代表人和负责人近三年内无行贿犯罪记录。</p>	<p>提供《黑龙江省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承诺函》承诺人（供应商或自然人CA签章）</p>
<p>(五) 承诺通过合法渠道，事业单位或社会团体可查证不属于《政府购买服务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102号）第八条“公益一类事业单位、使用事业编制且由财政拨款保障的群团组织，不作为政府购买服务的购买主体和承接主体。”规定的情形。</p>	<p>提供《黑龙江省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承诺函》承诺人（供应商或自然人CA签章）</p>
<p>法定代表人授权书</p>	<p>提供标准格式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并按要求签字、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的不提供）</p>

2. 协商

(1) 协商小组集中于供应商就价格及质量进行商定。

(2) 协商小组可以对单一来源采购文件和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进行澄清或修正。澄清或修正的事项不得有实质性改变、或者导致采购预算不足。澄清或修正的事项应以书面形式作出，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作为单一来源采购文件和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与单一来源采购文件和响应文件同具法律效应。

3、供应商按照采购要求和协商内容进行最后报价。

四、确定成交供应商

通过协商，最终确定成交价格，并由单一来源采购人员编写协商情况记录。

第七章 响应文件格式与要求

供应商提供响应文件应当按照以下格式及要求进行编制，且不少于以下内容。

格式一：

响应文件封面

(项目名称) 投标文件 (正本/副本)

项目编号：

包号：第包(若项目分包时使用)

(供应商名称)

年月日

格式二：

响应文件目录

三. 协商承诺书.....	()
四. 报价一览表.....	()
五. 授权委托书.....	()
六. 分项报价明细表.....	()
七. 标的情况介绍表.....	()
八. 需求响应表.....	()
九. 售后服务承诺及方案.....	()
十. 各类证明材料.....	()

格式三：

协商承诺书

齐齐哈尔市仁诚招标代理有限责任公司：

1.按照已收到的 项目(项目编号：)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要求，经我方(供应商名称)认真研究投标须知、合同条款、技术规范、资质要求和其它有关要求后，我方愿按上述合同条款、技术规范、资质要求进行协商。我方完全接受本次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规定的所有要求，并承诺执行单一来源采购文件、响应文件和合同的全部要求，并履行我方的全部义务。我方的最终报价为总承包价，保证不以任何理由增加报价。

2、我方同意所递交的响应文件在“供应商须知”规定的响应文件有效期内有效，在此期间内我方将受此约束。

3、我方郑重声明：所提供的响应文件内容全部真实有效。如经查实承诺的内容事项存在虚假，我公司愿意接受“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追究法律责任。

4、我方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如有违反，无条件接受相关部门的处罚；

5、我方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另外要求的与其成交项目有关的任何数据或资料。除非另外达成协议并生效，否则，成交通知书和本响应文件将构成约束双方合同的组成部分。

6、我单位如果出现违法违规情况，愿意承担取消成交资格、接受有关监督管理部门处罚等后果。

详细地址：

邮政编码：

电 话：

电子函件：

供应商开户银行：

账号/行号：

供应商法人签字： (盖章)

年 月 日

格式四：

报价一览表

投标总报价（元）
大写:
小写:

- 说明： 1. 所有价格均系用人民币表示，单位为元。
2. 价格应按照“供应商须知”的要求报价。
3. 格式、内容和签署、盖章必须完整。
4. 《报价一览表》中所填写内容与响应文件中内容不一致的，以《报价一览表》为准。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
加盖公章
年 月 日

格式五：

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确认、递交、撤回、修改采购项目响应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委托期限：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注：本授权委托书需由供应商加盖单位公章并由其法定代表人和授权委托人签字。

投标人：_____（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
身份证号码：_____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扫描件 正面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扫描件 反面
-----------------------	-----------------------

授权委托人身份证扫描件 正面	授权委托人身份证扫描件 反面
-----------------------	-----------------------

____年____月____日

格式六：

分项报价明细表

序号	标的名称	品牌、规格型号/主要服务内容/工程量	数量及单位	单价（元）	总价（元）	备注
1						

2						
3						
4						
...						
合计						

说明：

- 1.“投标标的”为货物的：上述表格应全部填写。
- 2.“投标标的”为服务的：如服务内容涉及品牌、规格型号的，上述表格应全部填写；如不涉及品牌、规格型号的，“制造商名称和产地”部分可不填写内容。
- 3.“投标标的”为工程的：如不涉及品牌、规格型号的，“制造商名称和产地”部分可不填写内容。

格式七：

标的情况介绍表

序号	标的名称	品牌、规格型号/主要服务内容/工程量	生产厂家	生产产地	备注
1					
2					
3					
...					

格式八：

需求响应表

编号	标的名称	单一来源文件技术要求	供应商提供响应内容	响应程度	备注
1					
2					
3					
...					

说明：

供应商应按照第四章“采购内容与技术要求”中确定的技术参数与配置要求，将投标产品的技术参数和性能指标明确列出，以证明投标产品对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要求的技术参数和性能指标做出实质性响应。“响应程度”处可填写满足、响应或正偏离、负偏离。

格式九：

售后服务承诺及方案

售后服务承诺及方案（自拟）

格式十：

各类证明材料

1、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要求提供的其他资料。

2、供应商认为需提供的其他资料。